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19-068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1月14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在公司总部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候选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金明、史展莉、何浩、张廷波、侯延奎、吴焕旭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刘鲁鱼、张宝柱、余忠慧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宝柱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方式分别审议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才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届满离任的董事宋琦、蔡慧明、刘显荣、马敬仁以及独立董事花涛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经营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19 年 12 月 3 日下午 3：30（星期二）；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洲石路人人乐集团总部大楼二层第一会议室；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三）。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何金明，男，中国国籍，195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株洲铁路工务段企管办干事、长沙铁路分局经营管理科主任、长沙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长沙铁路储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金属材料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总经理。何金明先生1996年4月创办深圳市人人乐连锁商业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总裁、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裁；同时任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副会长。

何金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9,100,000股股份，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8.00%的股权，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62.50%的股权；与公司董事、执行总裁何浩系父子关系；与董事、高级执行总裁宋琦系夫妻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史展莉，女，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至1990年12月任西安第三机床厂出纳、会计；1991年1月至2005年12月历任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派驻长安信息子公司财务负责人、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5年12月至2014年6月历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投资）财务部综合会计、副部长；2014年6月至2014年7月任曲江文化投资职工监事、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7月至2019年4月曲江文化投资财务部部长；2018年9月至2018年12月任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起任曲江文化投资总会计师。

史展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曲江文化投资担任总会计师，除此以外，史展莉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何浩，男，中国国籍，1979 年 5 月出生，加拿大安大略省布鲁克大学工商管理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何浩先生 2006 年 1 月加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华南大区营运管理部执行总经理、总裁助理、首席营运官、副总裁。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兼首席营运官。

何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何金明先生系父子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张廷波，男，1981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职陕西安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法务岗；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职西安曲江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行政文秘兼法务；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投资)投资部投资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曲江文化投资投资部副部长、部长；2015 年 3 月至今任曲江文化投资董事。

张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曲江文化投资担任董事，除此以外，张廷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侯延奎，男，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在郑州航院经营管理系计划与统计专业学习；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公司财务会计处综合室会计；1998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飞铝业)财务科会计；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西飞铝业经管科计划员；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西安曲江文

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投资)投资管理部综合计划岗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曲江文化投资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

侯延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曲江文化投资担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除此以外，侯延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吴焕旭，女，1964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年1月至1997年6月任西安带钢厂财务科科长；1997年6月至2001年1月任西安冶金工业公司财务部部长；2001年1月至2004年7月任西安东风机电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会计；2006年4月至2006年8月任西安曲江影视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2006年8月至2008年2月任西安曲江大唐芙蓉园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年2月至2009年11月任西安大唐不夜城文化商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西安曲江大明宫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8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2018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焕旭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

1、刘鲁鱼，男，中国国籍，1958年3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 深圳）信息部负责人、市场研究所副所长、深圳市第四、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公司第一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 深圳）企业与市场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副会长和首席顾问、深圳市物流专家委员会委员、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计划预算委员会委员、深圳市连锁经营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鲁鱼先生已于 2006 年 8 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刘鲁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张宝柱，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造价工程师、辽宁工程大学副教授。曾任深圳市中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高级管理职务；曾担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三届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理事、第四届协调委员会主任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鼎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张宝柱先生已于 2017 年 11 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张宝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余忠慧，男，中国国籍，1968 年 11 月出生，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EMBA。曾任广东省惠州市富绅服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广州办事处主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2 月加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监、总裁助理兼法律事务部主任、资产经营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副总裁，2014年1月辞职；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担任惠州飞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2月开始在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执业律师；2019年10月转至广东信桥律师事务所继续担任执业律师。

余忠慧先生已于2008年4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

余忠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